

# 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机械与电子信息学院

## 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试和录取工作方案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8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厅〔2017〕13 号）等文件精神，为做好我院 2018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复试和录取工作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# 一、基本原则

以考生为本，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维护考生的根本利益，坚持择优录取、科学选拔、保证质量的原则。

我院接收 2018 年推免生分为：“学术型硕士研究生”、“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”及“直博生”三种类型，“学术型硕士研究生”按学科专业接收录取，“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”按专业领域接收录取。

### 二、接收学科专业

我院接收 2018 年推免生的学科专业如下：
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备注（含招生计划）
0818Z4	地质装备工程	博士专业，计划 3 人
080200	机械工程	硕士专业、学术型，计划 4 人
081000	信息与通信工程	硕士专业、学术型，计划 7 人
130500	设计学	硕士专业、学术型，计划 1 人
085201	机械工程	硕士专业、全日制专业学位，计划 4 人
085208	电子与通信工程	硕士专业、全日制专业学位，计划 2 人

鼓励优秀生源选择硕博连读方式连续在我校深造。

硕博连读生以硕士身份学习两年后转为博士。博士指标需跟博士生导师联系，硕博连读占导师 2020 年博士招生名额。硕士研究生学制 3 年，直博生、硕博连读生学制 6 年。

### 三、申请条件

1. 申请人必须是具有推荐免试资格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，并获得所在院校推荐免试资格，推荐手续完备，材料齐全。

2. 申请人本科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，诚实守信，学风端正，无任何考试作弊、剽窃他人学术成果及其他违法违规违纪受处分记录。

### 四、接收程序

1. 具有推免资格的考生，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前在我校推免生预报名系统（<http://202.114.200.86/open/zstksstm/signin.aspx>）申请，具体通知要求详见研究生院主页“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2018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预报名公告”：<http://graduate.cug.edu.cn/info/1144/4368.htm>。申请材料提交邮箱：[lethelm@126.com](mailto:lethelm@126.com)。

2. 学院对推免生申请者的材料进行审查、评议，确定复试名单，在 9 月 19 日前，向申请者发出复试或不予接收复试的通知。

3. 考生参加复试。同意参加我院复试的申请人，考生须按学院要求按时参加复试。推免生复试过程中可同时确定是否硕博连读。地质装备工程可同时接收本科直博生，直博生占导师 2018 年博士生招生名额。

4. 经复试后确定拟录取名单，并公示 7 天以上，无异议的由我院通知该考生。

5. 9 月 28 日开始，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（以下简称研招网）的“推免服务系统”（网址：<http://yz.chsi.com.cn/tm>）完善个人信息、填报专业志愿；学院向报考学生发送复试通知、待录取通知。对于未参加校园开放

日、招生宣讲会或推免预报名复试或参加但未通过的考生，我院另行通知安排电话复试。考生须在收到我院“待录取通知”后 24 小时内登录“推免服务系统”操作“接受待录取通知”，否则学院可取消其待录取资格。复试或体检不合格者不得列入待录取名单。接受待录取通知的考生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列入正式录取名单，不再参加统考。

## 五、复试

### 1. 复试对象

本校、外校预报名的所有推荐免试生。

### 2. 复试内容

#### （一）专业能力及综合素质面试（满分 100，权重 80%）

全面考核学生对本学科（专业）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，利用所学理论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，创新精神、创新能力及综合素质等。

#### （二）外语听说（满分 100，权重 20%）

考察学生外语听说能力。

### 3. 复试程序

#### （一）提交材料

预报名的考生请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（周一）上午 8:00-9:00 至机电学院院办（教二楼 335）交验以下书面材料：

- 1) 交验二代居民身份证、学生证原件，交复印件；
- 2) 历年在校学习成绩单原件（盖推荐院校教务处公章）；
- 3) 交验其他有关材料（如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成绩单，其他获奖证书、学术论文、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）复印件；

本校留校推免生的体检和 2017 年统考生复试时一起进行。

## （二）复试安排

复试时间：2017年9月25日（周一）上午九点；

复试地点：教二楼314会议室。

## 六、录取

### 1. 复试成绩

复试考核结果按百分制评分，复试成绩 = 专业能力及综合素质面试成绩  
\*0.8+外语听说成绩\*0.2

### 2. 录取规则

根据我院各专业（方向）推免生招生计划，按照考生总成绩排序确定推免生录取名单。

### 3. 学费和奖、助学金

推免生第一年全部享受硕士生一等学业奖学金，以后每年根据学习成绩、科研表现情况动态评定。

## 七、信息公示公开

1.学校将通过网站主动公开接收推免生章程、推免生招生目录、复试办法、拟录取名单等全部信息，同时按教育部要求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公示公开。

2.拟录取名单除在我院公示外，还将全校统一公示10个工作日。

## 八、其他事项

1.申请人必须保证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，一旦发现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，我院将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。

2.已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无须再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。否则，将取消推免生资格，列为统考生。

3.我校确定接收的推免生，在入学报到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者，学校将取消其录取资格。

#### 4.联系方式

邮编：430074

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 388 号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机械与  
电子信息学院院办

电话：027-67883382

邮箱：lethelm@126.com

联系人：刘老师

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机械与电子信息学院

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